

環保和保育



- 為改善路邊空氣質素，保障公眾健康，於2014年3月實施鼓勵與管制並行的計劃，在2019年年底前逐步淘汰約82 000輛歐盟四期以前柴油商業車。截至2015年5月底，約28 200 輛柴油商業車已被淘汰，佔總數三分之一。
- 逐步推行《清新空氣藍圖》措施，改善空氣質素，包括：
 - 制定《空氣污染管制（遠洋船隻）（停泊期間所用燃料）規例》，規定遠洋船在香港停泊時轉用含硫量不逾0.5%的燃料，以減少遠洋船舶的排放，新規定由2015年7月1日起實施。
 - 制定《空氣污染管制（非道路移動機械）（排放）規例》，管制非道路移動機械（例如發電機和挖泥機）的排放，由2015年6月1日起生效。
- 將「清潔生產伙伴計劃」延展5年至2020年，繼續推動本港及廣東省地區的港資工廠採用清潔生產技術及工序，透過節能及減少污染物排放，改善區域空氣質素。
- 逐步推行《香港資源循環藍圖》及有關措施，包括：
 - 2014年7月開始，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非政府機構收集剩食，轉贈有需要人士。
 - 2014年12月，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向政府提交「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社會參與過程報告書。2015年2月，政府向立法會匯報實施收費的框架建議，並開展各項落實建議的預備工作。
 - 2014年12月，批出首間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的設計、建造及營運合約，中心在2017年中落成後每天的容量為200公噸廚餘，可將這些廚餘轉化為可用的資源。

- 2015年4月，污泥處理設施開始投入運作，逐步取代以堆填方式處置污泥，轉廢為能。
- 2015年4月起，全面推行塑膠購物袋收費，涵蓋整個零售業界。
- 2015年5月，開始興建廢電器電子產品處理及回收設施，以支援日後推行的廢電器電子產品生產者責任計劃。
- 「綠在區區」計劃在全港18區各設立一個結合環保教育及協助社區回收各類資源的設施，由非牟利團體營辦。2015年5月，計劃下首個項目「綠在沙田」正式啟用。
- 能源方面：
 - 2013年1月及2014年9月分別完成啓德發展區區域供冷系統第I及第II期工程。訂明收費水平的《區域供冷服務條例》亦已在2015年3月獲得立法會通過。區域供冷系統分別於2013年2月及5月起，向啓德郵輪碼頭大樓及晴朗商場提供服務。
 - 2015年3月至6月，就兩家電力公司現行《管制計劃協議》於2018年屆滿後電力市場的未來發展諮詢公眾。
 - 2015年5月，公布香港首份節能藍圖，為香港定下新目標，於2025年以前減少四成能源強度，並啟動「全民節能」運動，推動全民節能。
 - 「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主要工程於2015年1月完成，在2015年底全面啟用後，將進一步改善維港的主體水質。
 - 2015年4月，戶外燈光專責小組完成研究，向政府提交報告，建議多管齊下的方法處理戶外燈光可能造成的光滋擾和能源浪費問題。政府會在2015年推行約章及獎勵計劃，同時加強公眾教育及宣傳，並重推《戶外燈光裝置業界良好作業指引》。
- 2015年6月中公布第四期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評審結果，計劃涵蓋書館街12號、舊牛奶公司高級職員宿舍、何東夫人醫局及景賢里。當中，景賢里將由政府繼續管理並開放予公眾參觀。第二期活化計劃下的石屋和舊大埔警署將於2015年第二季開始試業。
- 2014年10月，宣布大坑蓮花宮、鴨脷洲洪聖古廟和九龍城侯王古廟為法定古蹟。

